

# 中共西安市碑林区委员会

碑字〔2024〕16号

## 中共西安市碑林区委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4年全区“六个碑林”实施方案》 的通知

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区委各部门、工委，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

《2024年全区“六个碑林”实施方案》已经区委、区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

2024年3月19日

# 2024年全区“六个碑林”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十四届五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区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把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焦“六个碑林”，聚力“六个奋勇争先”，做优“千亿级实力城区”，在重点领域上实现破难、破题、破局，努力把比较优势变为领先优势，把短板弱项变为后发优势，在融合创新中开辟新赛道，全力打造“四个示范区”，创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碑林实践取得新气象，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西安实践中展现新作为，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陕西新篇章作出新贡献。

## 二、目标任务

（一）聚焦“科创碑林”建设，在增强创新发展动能上奋勇争先。坚持把科技创新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抢抓西安“双中心”建设机遇，全面增强碑林环大学硬科技创新街区牵引带动作用，加快实现动力变革和动能转换，着力打造高水平创新创业示范区。

1. 加快秦创原“三器”示范平台建设，推动成果转化、企

业孵化、产业催化全链条加速。全面落实全市支持创业投资发展政策措施，进一步扩大政府引导基金和产业投资基金规模，完善“投早投小投硬科技”的创投体系。

2. 深化科技成果转化“三项改革”，清单化实施科技型企业“登高、升规、晋位、上市”四大工程，开展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的“碑科转”产学研协同创新，提升科技成果就地转化率。

3.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加快培育一批“单项冠军”“隐形冠军”和独角兽企业，打造领军企业和高成长性中小企业前后衔接的创新型企業梯队。

4. 积极争创国家实验室，深化与高校院所合作，形成校地共建“双中心”新格局，搭台开展有组织的科研活动使政府成为真正的“创新合伙人”，攻克突破一批“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打造更多“国之重器”。

5. 推行“先投后股”试点，构建起硬科技从产生到转化再到产业化的良好生态，力争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4000亿元以上。

6. 高位推动西安“双中心”建设，加快大科学装置建设进度，在能源、材料、人工智能、生物制造等优势和新兴领域布局陕西实验室，研究制定国家实验室“陕西预备队”和高水平新型研发机构中长期扶持计划。

7. 积极融入国家“3+N”人才战略布局，深入实施“三秦英才”引进计划和特殊支持计划，持续做大战略科技人才基本盘。

8. 制定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新一轮三年行动计划，试点推广“实验室+产业化公司”模式，依托秦创原未来（新兴、特色）产业创新聚集区打造一批“三器”融合样板。

9. 强化企业为主体的集成创新，鼓励科技领军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支持企业实施大产线带动大产品牵引工程。

10. 加快军民一体化创新发展，高标准建设国家军民融合重点区域，加快建设国家先进技术成果西安转化中心，更好促进“民参军”“军转民”。

11. 坚持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以创新带动创业、以创业壮大产业，着力培育新质生产力。

12. 深化“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加快数字政府建设，推动“市政通”集成改革系统上线运行。

13. 积极发展“跨境电商+”模式，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交流合作，不断壮大开放型经济规模。

14. 深化数字经济与传统商贸、文旅等实体经济深度融合，重塑产业形态和商业模式。

15. 完成机构改革，优化党政职能体系和组织结构。

16. 建立财政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今年财政科技支出水平实现和同类城市同步。

17. 下大力气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实行更加积极、开放、有效的人才政策，加快建设国家吸引和集聚人才平台。

18. 鼓励开发适应科创企业的信贷产品，构建风险收益匹

配、多层次资本市场联动的金融支持体系，在“四链”深度融合中促进创新型企业成长。

（二）聚焦“活力碑林”建设，在提升区域发展能级上奋勇争先。坚持以项目为抓手，扩大有效益的投资，激发有潜能的消费，形成投资和消费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加快释放高质量发展活力，着力打造商贸和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19. 深入实施“高质量项目推进年”活动，持续开展“五进五争五比”“三送一解”大走访活动，精心策划包装一批符合政策导向、契合碑林实际的大项目好项目，多方争取政策、资金、资源支持，推动更多项目纳入省市“大盘子”。严格落实“四个一批”动态管理机制，提升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管理水平，在项目落地转化上下更大功夫，在扩大有效投资上实现新突破。

20. 推进更高质量“引进来”和更高水平“走出去”，以更大力度引进全球知名跨国企业，搭建平台帮助更多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围绕盘活闲置低效资源，坚持向内挖潜和对外引源同步推进，瞄准“行业领军”“单打冠军”和外资企业，全力吸引头部企业设立区域性总部、功能性机构。

21. 大力实施高品质商圈和商业街区建设行动，聚力推动钟楼—南门国际消费中心转型升级，稳定和扩大传统消费。

22. 引导传统商场、空置楼宇做好业态更新，盘活资源要素。

23. 做深数实融合，广泛培育沉浸式、互动式消费新场景，以稀缺性和新鲜感激发消费活力。

24. 在新兴产业上突出“快”，创新模式建链延链补链，加

速“小而美”“小而强”的产业链做大做强。

25. 研究出台促消费的综合性、长效化政策，培育壮大数字、绿色、健康等新型消费，稳定和扩大传统消费，提振新能源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推动传统商圈转型升级，充分激发有潜能的消费。

26. 按照“稳总量、调结构、补短板”的思路，积极扩大有效益的投资尤其是工业项目投资，抓好市级重点项目建设，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

27. 加速构建基金生态矩阵，打造一批与资本市场直通的平台型企业。

28. 不断培育外贸新动能，升级加工贸易服务贸易创新，“一国一策”开发重点国家市场、“一业一策”挖掘新兴领域潜力、“一品一策”扩大优势产品增量，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

29. 重点抓好外向型经营主体和外贸平台型企业的培育引进、政策激励和服务保障，积极发展跨境电商，扩大关键设备和中亚农产品进口，拓展中间品贸易、数字贸易出口，探索大宗商品贸易提质增量，不断推动更多“西安制造”拓展国际市场。

30. 以更大力度引进全球知名跨国企业，用好中哈双向海外仓，加快建设更多境外合作园区。

31. 切实打通外籍人员来西安学习、旅游、经商的堵点，发挥好丝绸之路大学联盟作用，合作共建研究机构，坚持学历教育和短期培训并重，建设一批海外人才基地。

32. 围绕新能源汽车、太阳能光伏、智能电力装备、航空航天

天、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优势领域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大力培育制造业单项冠军、“专精特新”企业，推动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型。

33. 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注重布局行业人工智能大模型，加大平台企业引育力度，以智能制造和智慧能源为重点狠抓工业数字化转型，以新型消费和数字贸易为重点促进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

34. 推动外贸促稳提质，稳住美欧等发达国家市场，拓展RCEP等新兴市场，扩大中间品贸易、服务贸易、数字贸易、跨境电商规模。

35. 更好发挥“陕企通”在政策落实、融资对接、诉求响应、精准服务等作用，完善市场准入、公平竞争、信用激励等制度，让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增强信心、轻装上阵、大胆发展。

36. 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推进金融、文化等领域国企战略重组，以亏损企业治理倒逼健全现代公司治理和市场化经营机制，提升陕西西安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质效。

37. 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38. 充分释放丝博会、欧亚经济论坛、杨凌农高会、全球秦商大会等品牌展会溢出效应。

39. 持续实施“秦乐购”消费促进活动，稳定和扩大传统消费，推动汽车、电子产品等消费品以旧换新，打造陕菜品牌提振餐饮消费。开展促进网络消费行动，支持直播电商、新零售等新

业态发展，推动知名电商平台在陕设立平台公司，提高网络消费广度和便利度，限上网络零售额增长 10%。挖掘城乡消费潜力，加快创建西安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三）聚焦“人文碑林”建设，在传统文化转化发展上奋勇争先。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健全完善保护文物、传承文明、发展文化的机制，推动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着力打造古都文明传承示范区。

40. 深入挖掘文物蕴含的历史文化积淀，积极推进关中书院、小雁塔历史文化片区等重点项目建设，鼓励支持博物馆、纪念馆等文保单位提升文物的教育、旅游价值功能，推进文物保护利用与文明传承、城市更新、民生改善相融合，切实做到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

41. 提速推进小雁塔历史文化片区重点项目建设，为促进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42. 从供给端和需求端同时发力，增加文旅新产品新业态供给，打造一批兼具文化特色和深度体验感的新场景新空间，实现文旅流量和文旅收入量质齐升。

43. 加快文旅产业数字化布局，实施数字文旅“五个一”工程，以非遗数化、景区数化、商圈数化、文物活化为突破，促进文旅资源数字化开发和转化，激发文旅产业新活力。

44.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综合利用和社会化管理运营，不断提升服务效能。从支持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推进公共文化惠民服务、打造公共文化示范场景等方面同步发力，提高市场化运作

水平，争创省级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45. 持续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教育，推动理论学习更系统更深入、研究阐释更加体系化理论化、宣传普及更有说服力感染力。

46. 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统筹推进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加强经济宣传和舆论引导，深化延安精神研究阐释，持续壮大主流价值、主流舆论、主流文化。

47. 深度参与中华文明探源工程，加强非遗项目活态传承，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48. 把文艺创作重心和扶持资源向前端、向源头、向特色倾斜，开展青年艺术家创作扶持计划，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推出更多独具秦风秦韵的精品力作。

49. 支持传统剧团通过演出直播等方式拓展“第二剧场”，不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均衡性、可及性。

50. 进一步擦亮“长安画派”“西部影视”“陕西戏剧”等特色文化品牌。深入推进秦腔艺术振兴、办好2024中国秦腔优秀剧目会演活动。

51. 坚持项目化带动，聚焦文旅重点产业链谋划实施一批精品项目，培育壮大数字文化产业，前瞻布局文化智造产业，创建一批国家级、省级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

52. 坚持市场化运作，依托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基地)和文旅产业孵化基地、文旅综合体、文旅创意街区，发挥陕西文化旅游产业投资基金作用，招引培育一批龙头企业，支持中小微文旅

企业发展，更好实现“文学创作—舞台戏剧—影视制作—场景体验—文旅综合”的全链条发展。

53. 加强文物古迹、古树名木等整体保护和活态传承。促进西安鼓乐等特色非遗传承发展。

54. 持续提升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等服务水平，鼓励延长开放时间。推动文旅惠民平台扩容提质，鼓励社会组织和企业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供给，增强服务平衡性、可及性。

55. 加快“三馆一中心”建设。

56. 强化科技赋能，系统加强西安城墙等中华文明的精神标识保护，改造提升关中书院，加强非遗活态传承，让文物、遗产“活”起来。

57. 培育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数字文化企业，持续壮大沉浸式体验、数字会展、数字出版等新业态，推出更多既叫好又叫座的新场景新产品。

58. 深入实施“名城、名家、名作”工程和文学创作计划，培养造就更多德艺双馨的文艺人才，持续加强秦腔保护、传承和发展推出一批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的精品力作。

59. 厘清文化产业和文化事业边界，提升文化产业贡献度，提高市场化运作水平，做大做强国有龙头文化企业，加强文艺演出市场规范管理，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

60. 加强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促进媒体融合发展，更好传播中国声音、讲好西安故事。

（四）聚焦“宜居碑林”建设，在优化城市功能品质上奋勇

争先。坚持大城细管、名城严管、老城新管、依法柔管，提升“中优”发展内涵，更好统筹规划、建设、管理，积极转变和创新主城区发展方式。

61. 抢抓中央推进“三大工程”机遇，加强“平急两用”基础设施建设，编制城市更新计划，坚持“留改拆”并举、以保留利用提升为主，开展小规模、渐进式的微更新、轻改造，实现历史文化保护、城市形态优化、产业转型升级、居民生活改善有机统一。

62. 坚持规划引领，统筹推进《西安历史城区保护提升城市设计与控规》编制工作，稳妥有序做好人口疏解和结构调整，进一步优化产业、生活、生态空间布局。

63. 以群众需求的迫切性为优先级，持续实施老旧小区和危旧房屋改造提升，加快幸福雅居安置楼建设。

64. 开展城市基础设施提升行动，加快智慧化城市保洁管理平台建设，推广自管区域“共管共治”综合治理模式，探索社区公共设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和管理，加快实现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提升城市管理效能。

65. 持续推进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以更大力度精准管控污染源。

66. 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特别是聚焦“攻坚第二年、全力争进位”纵深推进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确保空气质量实现更大改善。

67. 深入实施全面节约战略，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积

极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68. 更大力度管控重点污染源，加快产业、能源、交通、用地结构调整，强化科技支撑和区域联防联控，整合提升各类监管平台效能，加强新污染物防治，在核心指标上实现更大改善。

69. 严格落实“四水四定”原则，尊重自然山水、历史遗存，加快水利设施建设，提高管理水平，推进城市供水、排水、污水处理重构优化，打造北方山水之城。

70. 深入实施“双碳”西安行动，健全“1+N”政策体系，积极发展清洁生产，推广应用绿色技术，加快形成强大的绿色竞争力。

71. 深入实施“中优”战略，强化新一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刚性实施，构建“战略、职能、功能、效能”的传导路径和“形成清单、编制规划、审批审查、项目实施”的规范流程，加快详细规划全覆盖。

72. 加大保障性住房和供给，坚持以需定建，让工薪收入群体逐步实现居者有其屋。

73. 以群众需求的迫切性为优先级加快推进，启动城市供热新模式试点，鼓励小规模、渐进式有机更新微改造，持续实施老旧小区、危旧房改造和小区雨污混接治理，加快推进第二批电网攻坚，协同实施老旧管网改造，塑造城市特色风貌，加快城市功能完善、品质提升。

74. 改善交通出行环境，强化作业车辆等移动设备动态管控，持续深化货车分流综合管控，不断提升路网效率。

75. 深化镇街管理体制改革，加大社区建设保障力度，加快推进“多网合一”，建强一专多能的网格员队伍，增强服务群众能力。

76. 健全完善防灾减灾机制，稳步推进全市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加强应急救援队伍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发挥气象预报预警先导作用，升级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推动应急管理重心向事前预防转型，有效保障城市稳定运行和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聚焦“幸福碑林”建设，在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上奋勇争先。坚持人民至上、共建共享，按照规划引领和人口规模合理高效配置公共资源，优化全龄化全生命周期服务供给。

77. 坚持就业优先，完善部门协同、系统联动、服务精准、管理科学的高质量充分就业工作机制，聚焦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充分发挥现有的就业服务平台和创业服务驿站作用，送政策拓渠道、送服务促匹配、送培训提能力、送帮扶守底线。支持辖区就业服务类企业做大做强，更多依托经营主体稳岗、扩容、提质。

78. 深入实施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行动，持续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根治农民工欠薪，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79. 聚焦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积极推进“全国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建设，深入实施“新优质学校成长计划”，优化“名校+”共同体，全力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高中教育优质特色、职业教育集聚发展。

80. 着眼缩小义务教育面临的城乡、区域、校际、群体之间

差距，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学校建设标准化、师资配置均衡化、教育关爱制度化，加快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

81. 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继续抓好“双减”工作，规范发展民办教育。推进普惠托育机构建设，力争每千人托位数达到3.8个。

82. 深化“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加快推进区疾控中心、区中医医院等项目建设，强化卫生应急能力储备。

83. 以国家医学中心、区域医疗中心和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建设辐射带动区域诊疗能力提升，加快推广“智慧医疗”新模式，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

84. 加快县域优质医疗卫生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加强专科医院和县域医共体建设，壮大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力争每万人拥有全科医生数达到4名以上。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扎实做好传染病防控。免费“两癌”筛查覆盖城乡所有适龄妇女。

85. 以“一老一小”为重点，健全人口服务体系，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

86. 完善生育支持、普惠托育、住房养老等整体解决方案，大力发展银发经济，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

87. 持续深化“融救联助”服务体系建设，扩大社保覆盖面，推进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应保尽保，做好对口帮扶工作。强化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加快社区养老服务站提升，发展多形式托幼服务。

88. 有序推进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省级统筹，

全力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

89. 聚焦住房、教育、医疗等领域，依法严厉打击侵害群众利益的行为，全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90. 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切实做好基层“三保”工作。

91. 统筹推进城市养老和农村养老，加快三级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持续优化老年助餐服务供给，积极发展银发经济，健全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发展多种形式托育服务。

92. 推广老年助餐和就近医疗服务，大力发展银发经济。

93. 从城乡融合发展的高度打造西安特色，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强化文化、科技赋能，抓好产业、创业、就业“三业提升”，促进“交农文旅”融合发展，促进村集体经济与农民“双增收”，坚决守牢保障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明显提高城乡融合发展水平。

94. 毫不放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落实落细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镇、村支持政策，实施产业就业创业“三业”联动，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

(六) 聚焦“平安碑林”建设，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上奋勇争先。牢记“不发展是最大的不安全”，决不能以不作为来求安全、为保安全裹足不前，要更好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提高安全保障能力，着力打造城市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示范区。

95. 全力支持和保障人大、政协依法依章履职，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引导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深

度参与社会治理，加快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格局。

96. 深化拓展“五社联动”机制，加快两个“一站式”建设，全力打造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碑林样板”。

97.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推广人民调解“365”碑林模式，扎实推进“无讼社区”创建。

98. 实施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强化“三到位一处理”工作机制。

99. 严密防范和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舆情联动管控处置。

100. 依法打击非法宗教活动，确保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101. 出台社会稳定评估《实施细则》和重大活动、重点领域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持续完善事前监管、事中处置、事后复盘的机制，确保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

102. 加强社会治安整体防控和综合整治，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

103. 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深入推进建筑施工、燃气消防、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104. 抓好食品、药品安全全过程监管，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105. 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领域，要动态排查潜在风险，做到早发现、早化解、早消除。

106. 加强应急救援队伍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动应急管

理重心向事前预防转型。

107. 加快推进“保回迁”项目建设，确保年度任务清零销号。

108. 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统筹好“资产与负债”“债权与股权”“长期与短期”三个关系，积极化解存量债务，严控新增债务。

109. 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推动金融业规范健康发展。

110. 对重点市县和平台公司债务化解、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处置等难点问题，要通过成立专班、一风险一方案等手段啃下“硬骨头”，防止爆雷。

111. 推动地方中小金融机构提质增效，严厉打击各种非法金融活动，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确保风险水平总体可控。稳妥化解房地产风险，一视同仁满足不同所有制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加强在建项目预售资金监管，防止出现新的风险。

112. 调整优化存量保障房的规模结构，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筹集建设配售型保障房、保租房，给市场增信心、为人民添福祉。

113. 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依法解决群众合理诉求。

114. 针对政治和意识形态、经济社会、公共安全等不同领域，量身定制防范策略、应急预案、处置办法。同时要高度警惕风险的叠加性、传导性，增强处置的时效性、系统性。

115. 针对粮食安全问题，既要严格落实党政同责，又要在违规占用耕地整改复耕上稳妥有序，绝不能脱离实际搞“一刀

切”。

116. 落实“智能化+责任制”，健全风险防控闭环、安全生产事前问责、“街乡吹哨、部门报到”等制度，加强基层矛盾纠纷化解，完善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的基层治理平台，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陕西、法制陕西。

### 三、保障措施

#### （一）坚定不移学思想、强党性

1. 突出深化、内化、转化，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健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长效机制，发挥领导干部领学、带学、促学作用，把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体现到实际成效上。

2. 聚焦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健全清单式推进、闭环式落实工作机制，确保碑林高质量发展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

3. 扎实开展“一把手”政治能力提升计划，深化政治忠诚教育和党性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 （二）坚定不移强队伍、提能力

4. 树牢“重实干、重实绩、重担当”的用人导向，注重在“八个新突破”“六个奋勇争先”等重点工作中考察识别和使用干部，常态化开展区管干部人岗相适情况静态分析和动态研判。

5. 深入实施优秀年轻干部培养使用计划，加大干部轮岗交

流力度，拓宽渠道储备专业型干部，进一步优化干部队伍结构、提高干部专业化水平。

6. 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对贡献突出、表现优异、排名靠前的单位，优先评为优秀等次、优先选拔使用干部，对甘于平庸、工作不力、排名倒数的单位，取消评优资格、限制干部使用，营造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干事创业氛围。

### （三）坚定不移夯基础、固堡垒

7. 深入实施党建赋能高质量发展提升行动，引导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充分发挥“两个作用”，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中当先锋作示范。

8. 聚焦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扎实开展基层党组织“分类指导、争先进位”三年行动计划，持续推动城市、企业、机关、学校、医院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等各领域党组织攻坚补短、提质创优。

9. 聚焦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健全完善“三联一进”工作机制，进一步聚合基层治理力量，完善为民服务体系。

### （四）坚定不移正风纪、反腐败

10. 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科学精准靶向整治，坚决纠治“四风”突出问题。

11. 聚焦中心工作和发展大局，强化跟踪问效，严肃追责问责，推动各项决策精准有力贯彻落实。

12. 紧盯“关键少数”和工程建设、国有企业、行政执法等

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在不敢腐上持续加压，始终保持零容忍震慑不变、高压惩治力量常在。

13. 坚持风腐同查同治，严厉查处营商环境、教育医疗、食品安全等重点民生领域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不断规范基层“小微权力”运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14. 深化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常态化抓好纪律教育、警示教育，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同向发力，涵养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 2024 年全区“六个碑林”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重大事项和重要举措，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区级设立 6 个专项推进组，由区级领导任组长，牵头抓好目标任务的推进落实。各项任务牵头单位和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研究部署，推动落实。

（二）完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以“六个碑林”实施方案为“纲”、各专项推进组工作任务清单为“目”，纲举目张的工作体系，强化目标牵引、合力推动、真抓实干，加强协调调度，压实工作责任，推动高效协同协作，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三）强化考核督导。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领导小组办公室、区考核办联合开展督查督办，加强督导检查，强化日常督导和重点督查，倒逼责任落实；加强绩效考核，建立健全“六

个碑林”专项考评责任体系，激励担当作为；加强监督执纪，为“六个碑林”取得实效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附件：2024年全区“六个碑林”领导小组

## 附件

# 2024 年全区“六个碑林”领导小组

## 一、领导小组

组 长：	区委书记
	张 帆    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
副组长：张 营	区委副书记
	乔建宏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黄 华    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
	党 浩    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区监委主任
	聂文斌    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姚 勇    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孙崇博    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
	唐 玮    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朱 敏    区政府副区长、公安碑林分局局长
	张 武    区政府副区长
	王 菲    区政府副区长
	董晓楠    区政府副区长
	董 鹏    区政府副区长

##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承担领导

小组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同志兼任。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考核办、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区科学技术局、区经济贸易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区投资合作局、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委督查室、区政府督查室（主要负责同志由区级领导兼任的，由主持日常工作的负责同志参加）为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

### 三、专项推进组

为了加强统筹和推进，成立“六个碑林”专项推进组，每组由一位区级领导任组长，主要区级部门总牵头，有关区级部门为成员单位，各推进组要按照“六个碑林”实施方案中的任务分工，细化实化各项目标任务，协调解决发展和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推进各项目标任务有效落地实施。各组成员单位由组长根据具体工作任务适时增减。

（一）聚焦“科创碑林”建设，在增强创新发展动能上奋勇争先组（打造高水平创新创业示范区）

组 长：王 菲

牵头单位：区科学技术局

成员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人才办）、区委编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经济贸易局、区财政局、区投资合作局、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统计局、区行政审批服

务局、区金融工作办公室、区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环大学创新产业带管委会、区税务局、西安碑林环大学科创集团等有关单位。

**(二) 聚焦“活力碑林”建设，在提升区域发展能级上奋勇争先组（打造商贸和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组 长：董 鹏

牵头单位：区经济贸易局、区投资合作局

成员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人才办）、区委统战部（区政府外办）、区工商联、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科学技术局、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区统计局、区金融工作办公室、区特色街区和总部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环大学创新产业带管委会、区税务局等有关单位。

**(三) 聚焦“人文碑林”建设，在传统文化转化发展上奋勇争先组（打造古都文明传承示范区）**

组 长：黄 华 姚 勇

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

成员单位：区档案馆、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区国有资产管理局、东关地区综合改造管委会、长安路中央商务区管委会、区文旅集团等有关单位。

**(四) 聚焦“宜居碑林”建设，在优化城市功能品质上奋勇争先组**

组 长：黄 华

牵头单位：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成员单位：区委编办、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经济贸易局、区民政局、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环大学创新产业带管委会、东关地区综合改造管委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碑林分局、市生态环境局碑林分局、交警碑林大队等有关单位。

（五）聚焦“幸福碑林”建设，在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上奋勇争先组（打造城市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示范区）

组 长：董晓楠

牵头单位：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民政局

成员单位：区委办公室、区委宣传部、公安碑林分局、区教育局、区财政局、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审计局、区医疗保障局、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等有关单位。

（六）聚焦“平安碑林”建设，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上奋勇争先组

组 长：乔建宏 聂文斌

牵头单位：区委政法委、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区应急管理局、区财政局

成员单位：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委宣传部、区委统战部、区委网信办、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人民法院、公安碑林分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民族宗教事

务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区城市管理  
和综合执法局、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信访  
局、区金融工作办公室、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区消  
防救援大队等有关单位。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有变动，由继任者自动接替，不再另行  
发文。